



以平
圈外人語

文化就是買一套書

「圈外人語」開鑼了，是編者擅搞的，鑼聲說：「快呀！快來聽『外國人』說中國話。」

編者也許無心，無心不為過；或者故說反話，用以取寵。

但不管怎樣，「圈外也該有文化」一文，語調及取材，儘管是任意了一些，主題却是嚴肅的。

嚴肅到要我們去正視一個「人類學觀點上的問題」。

我不想為我被編者妄指為「外國人」而辯護，但我應有責任澄清，這個「圈外人」是如何被這個社會誤判為「非文化」角色的歷程——社會的眼光已然如此，何獨非議編者之有？

「他」是一個寫文章的人，也編雜誌，對社會他已善盡以文「化」之的責任，但他却不是文化人，寧非「文化」另有其義？這是他寫「圈外也該有文化」的唯一動機。

有一次，在印刷廠裏，他邂逅了另一位素不相識的作家兼出版家，他們有過簡單的對話：

克拉馬對克拉馬

「敢問閣下，編的是什麼雜誌呀！」

「喏，你看，就是這個，請指教。」他很自得的，而且當然自得。一種專業性的刊物，在臺灣這麼個擁有上千種雜誌的小地方，月月居然能維持萬份以上的發行，豈能不自覺陶然？

「唷，這個東西呀，有人看嗎？」

「嘿嘿，小生意，一個月銷個萬把冊！」

「還好，得動用不少人力於編和寫吧！」

「那當然，連編輯帶發行，一齊八、九個人，還要售後服務，忙得團團轉。」

「什麼？賣幾本書還要售後服務，真是新鮮！」

那人一付疑惑、不屑的神情，使他覺得難堪。回頭換他問：

「敢問閣下，都印些什麼書呀！」

「喏！你看，就是這個。」那個人，似乎比他更自得。他把一疊書接過來一看：「武林十八俠」十五到廿一卷。

一個寫武俠的人？他自負個屁！

「唷，這個東西呀！有人看嗎？」

「嘿嘿，小生意，每個月出個三、五輯，每輯總是七、八卷或二、三十卷不等，固定的租書店加上現批的書攤，總是二千來冊……」

沒等那人說完，他已似完全敗陣下來了，天啊，五乘八乘二千，八萬冊。

「老弟！妙的事還在後頭呢？」那人居然看出他

的窘態，得勢不饒人：「我告訴你呀，沒有一個人會把我同一本書看兩遍。你想想，如果你賣他一個蘋果，他可以吃很多次，那多划不來呀！賣書也一樣，最好讓他看完就丟！」

「還有，老弟！我告訴你，別搞那麼多人，頂多兩個人就好了，一個人說一個人寫，每天胡說個七、八千字，一排下來就是這麼一小冊……」

「別弄什麼售後服務了，又不是賣冰箱……」

他傻住了，他真的傻住了。那人居然是一位作家兼出版家，典型的文化圈裏人。

而他呢？只是一個搞技術的。

文化架構

這也許沒有什麼稀奇，更用不着哀傷。因為儘管有些人把文化當成資生堂，當成愛迪達，塗在臉上，穿在身上，於是就很「文化」起來了。「文化」一詞，必竟有太多的解釋，有文化訪問團那種文化，他們帶着歌舞，帶着雜耍，背着擴大機、幻燈片和一些彩色繽紛的圖片，遠「征」異域，却以「文」化之；有尋根式的文化，他們往地下挖，挖出一些遺骸，那些

這該證明那個時候的人，曾經用火，用文字，他們說，那個時候起，人類就有了「文化」，於是他們好高興，高興於他們的祖先，是一支有文化的祖先。

爲了使自己也成爲使子孫們景仰的祖先，我們遂開出了「文化列車」，在鹿港，在淡水去獵取尚未被埋入地下的文化。斑剝的雕樑，固是文化的形象之一，而一口乾涸了的古井也能使人發思古之幽情。這是被文「化」之。

令人不解的是：古人創造了火，並且留下了火，而我們現在創造了什麼？又能留下什麼？大批大批的電動玩具竟然有那麼多人喊着火去燒它。古人說之乎也者，今人說A+B||C，古人用麵糰捏人，今人用電子捏人，材料上儘管不同，本質上並無差異，那爲什麼捏麵人，就是文化！就值得人留戀，而電動玩具就要用火去燒它？是因爲電動玩具太多了？那麼如果臺北市的地下道全擠滿了捏麵人又如何呢？

共產黨說：「由量變到質變」，那是歪理，文化怎可能嫌其多，因多而生厭而文革之呢？文化是人類

在求生活的過程中，自然而產生的，人類的生活愈是豐富，文化的內涵便自然也會豐潤起來，所謂衣食足而知榮辱。當衣食不足的時候，人就沒有可能不像禽獸，今天我們所珍惜的那些畫鳳彫龍，哪一樣不是昔日的大富人家的遺跡？

所以今天我們要創造文化，首先就要大量創造財富，有了大量的財富，你才能去買一架子的「全集」，從孔夫子全集，到大英百科全集，而至於諾貝爾全集，你不要怕一輩子翻不完它，它不是給你讀的，它給你的世世代代子孫去考證，考證他們有一位精通孔夫子和諾貝爾的祖先。

有一句話：「如果你有錢，要買一座小公館，不如買一部雪佛蘭；要買一部雪佛蘭，又不如買一套雅帝克；買一套雅帝克，不如買一架巴森朵夫；買一架巴森朵夫，不如買一架子的百科全書……」

文化，文化就是這樣被架構起來的，最好把每場音樂會的存根也留下，那你就會更光彩了。